

主编：

赵一凡

张中载

李德恩

编辑：

李 铁

西方文论

关键词

第一卷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北京外国语大学王佐良外国文学高等研究院
外国文学研究精选

主编：

赵一凡

张中载

李德恩

编辑：

李 铁

西方文论

关键词

第一卷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西方文论关键词. 第一卷 / 赵一凡, 张中载, 李德恩主编. --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7.11

ISBN 978-7-5135-9602-2

I. ①西… II. ①赵… ②张… ③李… III. ①文艺理论—西方国家—文集
IV. ①I0-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70051 号

出 版 人 蔡剑峰
责任编辑 徐 宁 李 鑫 李旭洁
封面设计 蔡 曼
版式设计 彭 山
出版发行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三环北路 19 号 (100089)
网 址 <http://www.fltrp.com>
印 刷 保定市中国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58.5
版 次 2017 年 11 月第 1 版 2017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35-9602-2
定 价 99.00 元

购书咨询: (010) 88819926 电子邮箱: club@fltrp.com

外研书店: <https://waiyants.tmall.com>

凡印刷、装订质量问题, 请联系我社印制部

联系电话: (010) 61207896 电子邮箱: zhijian@fltrp.com

凡侵权、盗版书籍线索, 请联系我社法律事务部

举报电话: (010) 88817519 电子邮箱: banquan@fltrp.com

法律顾问: 立方律师事务所 刘旭东律师

中咨律师事务所 殷 斌律师

物料号: 296020001

编者序

《西方文论关键词》，首先是一部大型工具性理论辞书。但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辞书，它实际上是以经过深入研究的独立论文形式汇聚成书的。它顺应国内人文学科的发展需求，梳理并讲解 20 世纪西方文论的关键术语和时新概念。说明一下：这里所谓“文论”，特指 20 世纪发展起来的西方批评理论和文化理论；同时，它也指涉资本主义变革态势下，不断求变求新的各种欧美新学潮流。

自 1900 年尼采死后，西方创新思想和理论便在人文领域多头萌发。譬如在文学、美学和艺术等领域内，我们目睹了一波接一波的现代主义、后现代主义等思想潮流接踵而至。而在毗邻的哲学、历史、心理学、社会学等领域，文论则改头换面，先后以哲学改造（现象学）、语言学革命（结构/后结构主义）、文化批判（西方马克思主义）等面目出现，给我们留下了数量可观、内容庞杂的跨学科理论资源。

作为新学，西方文论图变心切，倡导革新。从尼采到福柯，以至当今各家各派，批判思潮起伏跌宕，不断突破人文传统，引领西方学术改造。依照欧美学界目前的共识，各路新学难以分类，只能笼统称作 critical theories，意即“混杂型批评理论”。针对上述时髦理论，中国学界可谓摸石头过河，继而约定俗成，径呼为“文论”。

《西方文论关键词》亦可说是当代中国学者的一大集体攻关项目，而且，在这一专题下同时发动了方面如此广泛的专家学人，共同协作而终于汇成专书，迄今还不曾有过。自 20 世纪 80 年代起，以外语教师与海外留学生为主，中国学界开始分头译介、评论各路西方文论，影响波及文学、哲学、语言学、文艺学与文化研究等众多学科领域。

目前，国内已有大批高校正式将西方文论列为研究生课程，而在一些重点高校的博士培养计划中，西方文论则成为学科创新与发展的主要动力。美中不足的是，我们此前尚无一本自主编写的综合教材，更缺少普及适用的专门辞书。

编写困难，主要来自西方文论自身的三个特征：一、多语种复杂来源；二、跨学科交叉性质；三、全球化传播方式及其造成的广泛误读。受这些条件限制，国内针对西方文论的专家治理长期处于分散凌乱、互不衔接的探索阶段。

2001 年 8 月，由北京外国语大学《外国文学》杂志牵头，在吉林省延边大学召开了一次“全国外国文学现状研讨会”。会上有代表提出，希望在《外国文学》

杂志开设专栏,集中讲解西方文论的关键术语与概念。这一创意当即得到时任《外国文学》执行副主编李德恩教授的响应。自2002年元月起,至2005年12月止,《外国文学》杂志连续四年,锲而不舍,相继推出专栏文章共54篇。

专栏开办后,杂志推举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研究员赵一凡和北京外国语学院英语系教授张中载为主持人,实际负责总体筹划、审阅稿件、指导编辑。清华大学陈永国教授为专栏编制了预写词条目录,但在实行过程中,计划多有变更。主要原因是:为了顺应国情,我们转而注重“因人成事”,发挥作者的专长,以避免为“计划”所累而产生急就章。专栏开办之初,赵一凡研究员和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的汪民安博士等,应邀撰写了第一批示范词条。

众所周知,西方文论内容繁杂、译介口径不一,加之术语生僻、概念新奇、技术难度大、方法观念远远超出文学范围之外,这就使得我国学者在传播与应用过程中,屡屡碰到术语与概念不统一、不明确,甚至不可解的障碍。有鉴于此,杂志专栏大胆采取了开放与试验并举的方式,力求在讨论基础上获得思想共识,而不一题、一见强求整齐。

与此同时,为了保证讨论效果,主持人也对专栏作者提出了大致统一的体例与内容要求:一、每一词条均提供简明扼要的术语解说、背景介绍;二、对每一概念的发展衍变过程,进行仔细的梳理辨析;三、力求在外国理论与评论基础上,提出我国学者的自家见解;四、在文末提供相应的中外文参考书目,以利读者进一步查阅或跟踪研究。

为专栏供稿的六十位作者,分别来自海内外三十余所高校和科研机构。其主力阵容,是一批常年研究西方文论或讲授相关课程的资深专家:如北大刘意青、申丹、周小仪、张沛,北外张中载、何其莘、金莉、张剑,社科院章国锋、王逢振、周启超,清华大学陈永国,浙大殷企平,南大朱刚,洛外姚乃强、李公昭、王岚,川外蓝仁哲、廖七一,川大王晓路,北师大赵勇、王丽亚,华南师大于奇智,深圳大学蒋道超,海南大学孙绍先等诸位教授。其中亦不乏旅居香港及海外的华人学者,如香港城市大学张隆溪教授、美国加州大学童明教授、日本东京大学林少阳博士等。

另有一批思想活跃、学有专长的年轻学者和博士,构成了几乎一半以上的作者队伍。如郭军、马海良、陶家俊、赵国新、许德金、黄汉平、胡继华、陈世丹、杨向荣、林元富、程党根、周兴杰、程巍、程虹、李砾、陈榕、张意、徐敏、战菊、支宇、赵文、王泉、陈丽、崔竞生、魏天真、孟登迎、罗婷,等等。他们出色的文章和新颖的见解,使我们有理由乐观展望西方文论在中国的发展前景。

在此我要遗憾地提到,不久前辞世的四川大学外国语学院文楚安教授也曾应邀撰稿,可惜疾病没能使他有此心愿。

专栏开办一年,受到读者普遍欢迎,尤以中外文系教师、研究生最为关注。他

们殷切希望扩大稿源，加快发表，早日成书，以满足当下迫切的教研需求。针对实际要求，《外国文学》杂志两次增发专栏词条：2003年每期两篇，2004至2005年增至每期三篇。另外由杂志编辑部与专栏主持人共同决定：筹备专栏文章的结集出版工作，仍由赵一凡总领其事。

2004年10月，经与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协商，明确《西方文论关键词》的出版原则如下：一、为我国高校师生与相关专业人士，量身制作一部研习西方文论的大型工具书与辅助教材；二、广泛借鉴国外同类辞书、相关论文与专著的长处，力求使本书具有鲜明独特的中国特色；三、在全书八十余条关键词的庞大基础上，除尽量统一关键词译名外，还要凸显中外学者及其观念之间彼此交流对话的学术效应，明确所选术语与概念的源流、内容、特点和演变，并且最重要的是，反映西方文论在中国的接受、发展、变异及其独立品格。

西方文论仍在发展，而我国学者对于创新理论的需求也在迅速增长、日趋成熟。鉴于西方文论的引进是个长期复杂的本土化过程，我们无意把自己的推介工作定称为“唯一”或“正确”。开办专栏的初衷，是吸引那些对西方文论感兴趣的各方学人和院校师生，共同参与讨论和探索。至于为其答疑解惑，倒在其次。如今出版《西方文论关键词》一书，也是为了搭建一个批评西方新学的交流平台，以便与大家携手，共同面对我国人文学术发展的艰巨任务。

作为一项肇始工程，本书达不到完满标准，更不能自诩成功。相反，因研究对象历史复杂、范围广泛、内容艰涩，此书从词条选择到行文规范等方面，皆难免有失当和参差。对于书中的诸多缺憾，我在此提醒读者：暂时我们只能做到如此。下一步当以此为起点，群策群力，向纵深拓展，以便在三五年后，我们能见到一部更加完备周到的《西方文论关键词》修订本，以及以此为契机而产生的大批新鲜活泼、卓有创见的中国学者的著述。

作为一项持续四年的合作项目，《西方文论关键词》得到了国内各方学人和高校师生的广泛支持和帮助。我在此感谢《外国文学》编辑部的李铁：他从头至尾，不厌繁难，完成了从专栏到成书的联络、策划与编校工作。我要向后期来稿的十多位作者致歉，因为此书提前出版，他们的文章未能赶上在《外国文学》杂志的专栏发表。直到此书截稿之前，仍不断有师生来信询问，希望提供新的词条。

最后，我还要感谢外研社领导及学术与辞书部主任姚虹、责任编辑徐宁：他们为此书的出版精心筹划，尽职尽责，终于为这项浩大工程画上了一个漂亮的句号。

赵一凡

2005年10月于苏州

目 录

阐释/诠释	李 砾	(1)
重 复	殷企平	(13)
大众文化	赵 勇	(23)
代 码	陈世丹	(35)
多元系统	廖七一	(53)
俄国形式主义	杨向荣	(61)
法兰克福学派	赵 勇	(71)
反 讽	林少阳	(90)
反英雄	王 岚	(103)
飞 散	童 明	(113)
讽 寓	张隆溪	(126)
符号学	罗 婷	(135)
复 调	周启超	(145)
含 混	殷企平	(156)
后结构主义	马海良	(167)
后现代女性主义和后女性主义	魏天真	(176)
后现代诗学	林元富	(188)
后殖民	陶家俊	(201)
互文性	陈永国	(211)
话 语	陈永国	(222)
荒诞派戏剧	何其莘	(232)
交往理性	章国锋	(238)
结构主义	赵一凡	(248)
解构主义	王 泉 朱岩岩	(259)
解 释	王丽亚	(269)
经 典	刘意青	(280)

经典修正	金 莉 (294)
快 感	徐 敏 (306)
类 像	支 宇 (318)
迷惘的一代	陈 丽 (330)
陌生化	杨向荣 (339)
凝 视	陈 榕 (349)
女权主义	孙绍先 (362)
女性话语	王 泉 朱岩岩 (376)
启 蒙	童 明 (385)
启蒙辩证法	郭 军 (405)
启蒙现代性	汪民安 (414)
情感结构	赵国新 (433)
权 力	汪民安 (442)
全球化	王逢振 (457)
身份认同	陶家俊 (465)
生态女权主义	金 莉 (475)
生态批评	程 虹 (487)
时 尚	徐 敏 (498)
视 角	申 丹 (511)
书 写	林少阳 (528)
文化霸权	周兴杰 (540)
文化唯物论	赵国新 (550)
文化研究	赵国新 (558)
文化资本	张 意 (568)
文学场	张 意 (579)
文学性	周小仪 (592)
乌托邦	崔竞生 王 岚 (613)
误 读	张中载 (621)
细 读	张 剑 (630)
现代性	赵一凡 (641)

现代主义	姚乃强 (651)
消费社会	蒋道超 (659)
新历史主义	陈 榕 (670)
新批评	蓝仁哲 (682)
新左派	赵国新 (688)
星座表征	郭 军 (696)
性别研究	朱 刚 (708)
性属/社会性别	王晓路 (720)
叙事学	申 丹 (726)
叙 述	申 丹 (736)
学术制度	程 巍 (745)
延 异	胡继华 (755)
意识形态国家机器	孟登迎 (767)
隐 喻	张 沛 (775)
游 牧	程党根 (785)
语 言	战 菊 (796)
欲 望	程党根 (806)
欲望机器	于奇智 (817)
原型批评	张中载 (827)
战争文学	李公昭 (837)
症状阅读	赵 文 (849)
种族/族性	王晓路 (860)
主 体	黄汉平 (867)
转 义	许德金 朱锦平 (881)
传 记	许德金 崔 莉 (891)
自然文学	程 虹 (901)
总 体	郭 军 (911)
关键词英文索引	(923)

阐释/诠释

李 砾

略 说

在西方文论的概念术语中，“阐释”（Interpretation）是对文本的理解和说明，是一种人类通过文本达到理解、进行对话的行为。“诠释”（Hermeneutics）则是关于阐释行为的理论和科学，探究为何、如何阐释。阐释是诠释学探究的基本对象。

综 述

宗教神学诠释学

英文中的 interpretation 和 hermeneutics 在汉语中分别用“阐释”和“诠释学”来表达。《说文》：“阐，开也从门单声易曰阐幽。”“诠，具也从言全声。”“释，解也从采采取其分别物也。”（许慎：248，53，28）依其定义，阐释，即解开疑问，让人明白。以具释诠则是取具的具备之意，具（𠄎）的上半部分是贝，下半部分是两只手，古人以贝为币，两手举币，意当为共置；诠从言全声之义乃言说周全。显然，从语义学的角度看，“阐释”的意义就是答疑，而“诠释”的内涵则更丰富些。

在英语传统里，hermeneutics 是关于阐释的理论或科学。作为概念术语，hermeneutics 要追溯到古希腊语 hermeneuei。在希腊神话中，信使 Hermes 往来于奥林匹亚山与人世之间，负责传递和解释诸神给人类的旨意及信息，于是，把神含义模糊的语言转换成人类惯用的语言便被称为 hermeneuei。再后来，hermeneuei 渐渐成为宗教神学中探究如何阐释上帝旨意及《圣经》经文的独立理论系统，而且颇近于语言文学学。

16 世纪西欧出现了旨在改革罗马天主教教义并最终导致新教建立的宗教改革运动。改革者们在与罗马大教堂的争论中，坚持《圣经》经文具有独自的完整性解释。后来新教徒又确认《圣经》经文意义自足，其自身已经展示了基督教教义基本的可理解性。这些关于宗教经文、思想乃至其真理性理解的观念和方法，形成了早期宗教阐释理论和实践的主体部分，导致了宗教神学诠释学基本原则的确立。（Makaryk：90）

哲学诠释理论

18 世纪末 19 世纪初, 宗教神学阐释方法论和实践材料及其基本原则逐渐丰富和系统化, 于 19 世纪中后期广泛渗透到文学、历史学和法学等领域, 成为这些人文学科文本阐释的方法论, 并且发展为更宽泛的哲学诠释理论。哲学诠释理论强调, 尽管阐释不能涵盖全部人类的文化及追求, 但在大多数人类活动中具有非常重要的价值。在从宗教神学诠释学演变成为哲学诠释学的漫长过程中, 有几个关键人物的名字及其理论与诠释学的发展密不可分。

弗里德里希·施莱尔马赫

18 世纪末 19 世纪初的德国神学家、哲学家施莱尔马赫 (Friedrich Schleiermacher, 1768—1834) 是探索阐释理论的第一位学者, 他最重要的诠释学著作是《1805 年和 1809/1810 年诠释学箴言》和《1819 年诠释学讲演提纲》。在施莱尔马赫这里, 诠释学的领地超越了宗教神学, 涵盖了所有人文科学文本和精神作品。于是, 阐释不再仅仅是接近上帝和真理的途径, 而成为人与人对话、沟通的方式。施莱尔马赫理论中蕴含许多创造性因素: 系统地论述了阐释的技巧方法, 提出了诠释循环说, 涉及了先在理解及理解的相对主义问题, 指出理解具有心理过程特点, 将阐释与思维及思维的个体联系了起来, 等等。

诠释循环说是施莱尔马赫对诠释学最重要的贡献。诠释循环的基本含义是: 某事物的部分总是在这一事物的全体中被理解, 反之亦然。例如, 一个词的含义是被这个词处于其中的那个句子的含义所决定的; 然而, 句子又只能通过构成句子的那些词来理解。理解就产生于这二者的循环调节之中, 这种循环在理解过程中不可避免。施莱尔马赫强调, 诠释循环不仅仅涉及一个文本中整体与部分的关系, 还要求理解必须穿透文本, 达到作者的精神世界及其全部生活过程。他指出, 我们了解一位过去的作者有可能甚于这位作者对自己的了解, 因为我们能够在一个比他们自己先前可利用的更广阔的历史视域中去认识他们。诠释循环的观点一直延续至 20 世纪的诠释学中。

另一方面, 从认识诠释学与修辞学的关系上, 施莱尔马赫意识到阐释与思维具有无法分割的联系。在他看来, 阐释是一门理解的艺术; 由于理解是对话语的理解, 而话语是思维共同性的中介, 因此“诠释学与修辞学具有互相隶属的关系, 并且与辩证法有共同的关系”。由于语言是实际思想的方式, 话语与思想具有统一性, 因此“诠释学应当导致对思维内容的理解, 但思维内容实际上只是通过语言而存在, 所以诠释学依据于作为语言知识的语法”。(洪汉鼎: 48—49) 实际上, 施莱尔马赫是在探究如何通过一个文本的语词、语法、话语来把握其语言的整体风貌, 进而理解一个人的精神世界。他认为语法解释是客观的, 心理学解释是主观

的，它们都不能独立地证明作者绝对正确地使用了语言，以及解释者完全了解语言；诠释学的艺术就是知道两者如何互补。正是由于他认为解释的重要前提是阐释者必须自觉脱离自己的意识，而进入作者的意识，他的诠释理论指向了文本背后的个体，个体的灵魂、思想和创造精神。亦因此西方哲学史家称他将阐释“置于作者和文本的精神之域”。（希尔贝克等：398）显然，施莱尔马赫所探索的诠释理论已不仅仅适用于宗教神学文本了，它既描绘了一种与文本的语言语义相关联的语法诠释，又描绘了一种超越了语言而深入作者主观世界的精神诠释。他将宗教神学诠释学带到了哲学诠释学的门口。

按照施莱尔马赫指出的原则，理解在诠释学中变得丰富多彩。在这里，首先存在一种作者和读者双方能分享的理解；第二，存在一种作者所特有的理解，而读者只是重构它；第三，存在一种读者所特有的理解，而这种理解即使作者也能作为一种特殊的外加的意义加以重视。施莱尔马赫之后，诠释学成为新型人文学科具有核心意义的方法论。人们看到，诠释学领域存在着包括神学、文学研究、法理学和历史编撰学等所有人文学科的共同基础。在某种意义上，人文学科相对于自然科学的独特性也是这种共同基础的结果。因为从施莱尔马赫诠释理论的视角来看，“人文学科的目标是理解，而自然科学的目标则是说明”。（希尔贝克等：399）

威廉·狄尔泰

真正将诠释学引进哲学之门、使之走入更广阔的人文学科领域的是另一位德国哲学家威廉·狄尔泰（Wilhelm Dilthey, 1833—1911）。狄尔泰是一位科学哲学家，人文科学在狄尔泰那里经历了一个“头脑冷静”的过程。对狄尔泰来说，人文科学的探索不同于自然界的科学探索，人文科学研究无法将人类自身从中排除出去，而且基本上都涉及理解人类表达的阐释问题。狄尔泰认为，理解人的存在，就是要理解他们的文化表达——不仅仅有文本，也包括各种各样的艺术形式和属于一般历史文化范畴的人类活动。因此，人文学科是诠释性的学科，它们的重心就在对语言表达的阐释上，而对这些表达的探索必须追问到原初的经验：生命经验。

狄尔泰的诠释理论中出现了两个新的重要原则。其一，假定在表达主体和设法理解该表达主体的理解者之间有着某种相似性，这些相似性是共同人性的基础。于是，理解与阐释就是个体生命对个体生命的理解，个体精神对个体精神的阐释。狄尔泰说：“我们是根据个人间的相似性和共同性理解个人的。这一过程以全人类的共性和个体化之间的关系为前提。”（洪汉鼎：102）

其二，诠释学中的理解犹如美学中的情感移入，即一个人把自己所接受的外部文化信息——狄尔泰称之为“对象的精神”（objective mind），移入到自己的精神世界使之成为文本创造者的一部分。狄尔泰指出的这一移入过程，实际上是将作者的精神表达移入阐释者自身来探索作者生命体验及体验表达的过程。这个过程不

仅探求文本的意义，而且寻找文本作者的天赋，“所包含的东西比诗人和艺术家意识中存在的东西更多，从而也会呼唤出更多的东西”。（洪汉鼎：103）事实上，这种移入过程蕴含着个人在其他个人那里认出了自己的自我理解。

诠释学因狄尔泰的这些新原则而与心理学的推测和直觉形式发生了更密切的关系，亦因此与存在、生命及精神的价值紧密地联系在一起。

通过施莱尔马赫、狄尔泰，至19世纪末，诠释学在德国乃至欧洲获得了相当的地位。作为一门哲学学科，它已不仅仅适用于古代文本阐释，也适用于所有的人文科学研究。但由于狄尔泰理论特别地求助于意图、心灵和移情作用，他被非难为“体验主义”，他探索作者灵魂的方法也被部分学者认为过于浪漫。于是，他的一些继承者在文本自身与作者及作者意图之中，选择了更关注文本自身。其实，这恰是狄尔泰的理论的最精彩处——他认为：一个文本，甚至于我们并不完全了解其作者所生活时代及环境的文本，都是能够阅读和被理解的；而且，任何人都不需要完全以作者式的阅读来理解文本；因为，理解的关键因素是生命的主观体验性，它也属于读者而非仅仅属于作者。（Makaryk：298）

马丁·海德格尔

真正独特的20世纪的阐释理论起于马丁·海德格尔。狄尔泰去世后20年，海德格尔在其开创性的著作《存在与时间》一书中从现象学哲学上使诠释学的哲学思考获得了突破性进展。海德格尔赋予理解与阐释以更深广的意义。由于他的理论，诠释学获得了哲学的或形而上学的含义，并且与现象学、存在等问题联系起来。

《存在与时间》既追问存在问题，又在此基础上着手建构现代本体论诠释学，因此，弄清其理论，首先必须明白海德格尔对存在问题的独创性见解。在海德格尔的概念里，“存在”与“存在者”（“在场”与“在场者”）是不同的。话可以这样说：“存在者存在，存在者不存在。”这表明“存在”既不是指任何现成的生存者或实体，也不是指任何定性的概念或某物的命名，它既非精神也非物质。“存在”是现象，是一个总是在展开的状态，是一个一直在发生的过程，它与原生状态的时间、空间、现象和声音（语言）处于同一层面，密不可分。正是在此前提下，海德格尔指出，理解是一种“生存着的在世存在”（das existierende In-der-Welt-sein）的展开状态（Erschlossenheit），是一种“此在之为能在（Sein-Können）的存在方式”。（海德格尔，1999：166—172）

由于这种观念，在海德格尔的诠释学中，理解问题彻底地从学者进入另一个人的精神世界质询这种方式中分离了出来，代之以探究我们生存的现世、或称之为“存在者的存在”所蕴含的意义。这些意义是现场的、纯知觉的、素朴的，是为我们默许的。依照海德格尔的描述，理解向来涉及此在作为“在世存在”的整个展

开状况。所以，理解是置身于一种生存论上的整体“筹划”之中的。没有这种“筹划”，我们无法理解世界。而这种“筹划”里包含着可以表达的真知灼见，也隐藏着无法说明的默会神悟。这同时意味着有一种与“在世存在”同在，并且先于我们又为我们默许的前理解，理解和阐释的目的就是要弄清楚那些前理解。海德格尔后期将这种对前理解的理解称之为对“无”的理解。他说，世界关联的目标就是存在者本身——此外无什么；一切科学研究借以发生、从中辨析的那个东西就是存在者本身——此外无什么；唯有存在者——此外无什么。他说，我们的生存乃是一种由科学规定了的生存，沉思我们的生存，将陷于一种冲突中间，追问这种冲突，便会有一个特别的问题显现出来：无之情形如何？（海德格尔，2001：121—122）

他追问的就是这个“无”。他说，此在别具一格的形式“畏”启示我们认识了“无”：畏之所畏者就是现世本身，现世中有无。它既不是一个对象，也根本不是一个存在者；既不自为地出现，也不出现在它仿佛与之亦步亦趋的那个存在者之旁。它是“源始的可敞开状态”，是一种可能性，并且源性属于本质本身。存在者之中发生着无之不化。简言之：无与存在同一。（海德格尔，2001：133）

海德格尔这些关于存在、无、前理解等的表述，隐隐地显现着我们所熟悉的老庄道家的知识论：认知万象归一的大化，洞见“无”的真谛，意识倾听语言的重要……应该说，海德格尔的理解和阐释绝不仅仅是探究文本意义的方法，而是一种更深入的人类认知的模式。和老庄一样，或者就是从老庄那儿获得了启示，海德格尔看到了泰初有道、言中无言。

从诠释学作为方法论的发展过程看，海德格尔揭示了理解基于人（此在）的历史（时间性）、人（存在者）的存在（空间性）的一般结构，或者说，海德格尔提供了一种反主观的诠释形式。这种诠释形式强调将理解与阐释定位于文本自身的时间与现象、历史与语言上，而非文本创作者的精神世界里。在海德格尔学派的模式里，文学作品很少表达个体的思想和意图，因为他们认为，在文本里，一个人体验到的是被作者所描绘的整个世界，而不是异质的精神状况或意图。海德格尔的诠释理论极富创建精神，特别是他后期的著述包含着众多形而上的反省和对各式各样诗作及语言的洞见。但是，在他带着更多诗性的沉思冥想而非方法论意义上的理论中，虚无的浓雾也越来越重。

汉斯-格奥格·加达默尔

海德格尔之后，汉斯-格奥格·加达默尔（Hans-Georg Gadamer, 1900—2002）发展了哲学诠释学的传统。加达默尔是海德格尔的学生，也是哲学诠释学最杰出的代表人物之一。他的诠释理论一方面继承了海德格尔对存在问题的关注，并深入到了理解和语言、此在和语言的关系之中，另一方面又吸收了施莱尔马赫及狄尔泰的

诠释循环理论，而且在两个方面都有着自己独到的扬弃。他继承了海德格尔富有创见性的见解，即文本阐释的目标不是著述者的意图，而是作为此在存在方式对历史文本的理解过程。在其最具影响力的《真理与方法》一书的第二版序言中，加达默尔借回答当时学术界对哲学诠释学的非难清晰地阐述了其基本观点：“海德格尔对于人类此在的时间性分析已经令人信服地表明：理解不属于主体的行为方式，而是此在本身的存在方式。”“问题不是我们做什么，也不是我们应当做什么，而是什么东西超越我们的愿望和行动与我们一起发生。”“借用康德的话来说，我们是在探究：理解怎样得以可能？这是一个先于主体性的一切理解行为的问题，也是一个先于理解科学的方法论及其规范和规则的问题。”（洪汉鼎：170—174）

但是，相对于海德格尔，加达默尔没有锲而不舍地在前理解问题或曰“无”的领域里冥想，他把关注焦点放到了文本意义的具体探索上。他的探索承接了施莱尔马赫及狄尔泰诠释循环说的精华。依照诠释循环说，一个文本的基础是由多方面的心理和历史事实构成的，加达默尔认可这一点。但是，加达默尔认为要寻找文本的真理性主张；他强调，一个文本应该主张或陈述了某些东西。在加达默尔看来，理解一个文本的意义与理解一个文本的真理性主张是一致的；深入文本中去，并不是深入到文本作者或另一个人的精神生活中去，而是要深入到文本的意义中去；但是文本的意义只有在文本的真理性主张中才能寻找到，所以要理解文本的意义，还必须设法确定它的真理性主张是否合理。在《真理与方法》第二版序言中加达默尔说：“人们所需求的东西并不只是锲而不舍地追求终极的问题，而是还要知道：此时此地什么是行得通的，什么是可能的以及什么是正确的。”（洪汉鼎：182）这是他的诠释循环说与施莱尔马赫、狄尔泰之说最根本的不同。在这一层面，加达默尔与中国的孔孟儒学相通。

加达默尔理论还指出，诠释的难题之一是如何克服文本与读者距离的疏远，即一个从它的原始文化和历史环境中分离出的文本如何与当代读者沟通，被当代读者理解。他认为，这一难题始终伴随着对所有历史艺术作品的阐释，也伴随着所有试图理解另一种文化和另一类人的努力。他因此坚持，诠释的目的不是理解及阐释那个作品对于它的原始读者与作者意味着什么，而是理解及阐释那个作品对于现在的我们能意味着什么。依照他的观点，诠释带来了一种过去与现在的对话、他者与我们的对话，这种对话发生在二者之间视域融合的瞬间。从根本上说，我们永远是从我们自己的意义视域出发来看待文本的，诠释理解实际是个自我理解的行为：理解我们自身历史的真实以及它和过去连绵不断的联系。

必须特别说明的是，加达默尔强调的“视域融合”中包含了他对语言的认识：他认为语言不仅是一种传达的工具，更是一种认识媒介。人类对世界的一切认识都是以语言为媒介的。语言占据诠释学领域的中心位置，它是我们通过语言社会化，并借以理解我们自己和世界的意义视域；而人和人的对话、沟通所依赖的就是这一

意义视域的融合。(Makaryk: 326—328)

由此还可以发现,加达默尔诠释理论中另一有特别意义的部分是对阐释对话价值的重视,即对诠释学实践意义的重视。他的理论显示,由于受限于历史与文化条件,我们只能设法去理解对象。于是,对一个文本来讲,它就可以没有最终且确定的意义。例如,一个经典文本,当它在不同的世纪被不同地理解,成为不同的体验时,它呈现出的是一个意义历史发展的过程。这种文本没有终极意义和确定意义而存在于每一种理解中的情形,就是传统自身在艺术文本、习俗,尤其是语言里本质的表达。假如一个文本为我们所理解,伴随其所表现的传统而来的那些遗传下来的偏见没有被我们接受,那么,我们就会随着对文本真正的理解看见我们和文本间存在的差异——文化的、历史的差异。加达默尔认为,这是阐释带给我们的最重要的收获。在他的阐释理论中,理解预示着我们从那些环绕着我们的传统与文化、以及那些更遥远的被我们自己尽力解释的历史中有所收获,有所归属,或更直接地说:理解意味着皈依相同和承认差异。加达默尔告诉人们:各种距离(差异)令我们与文本的意义疏远了,诠释就是要穿越距离形成对话和沟通。

保罗·利科

20世纪哲学诠释理论的另一个重要角色是法国哲学家保罗·利科(Paul Ricoeur, 1913—2005)。在诠释学的发展过程中,利科的诠释学通常被称为现象诠释学。利科在广义上同意海德格尔和加达默尔关于诠释目的的见解,但是他致力于通过“现象学诠释学”这种学科定位,使诠释学从存在论层面返回到方法论层面。他的诠释理论更多地融入了20世纪的学术风尚,特别是结构主义、符号学、语言哲学等因素。对于利科来说,诠释的目的不仅包括理解冲突、阐释意义,也包括获得自我理解。这种自我理解,不是通过笛卡尔式我思故我在的形式来实现的,而是通过对文本、特别是对艺术作品的理解与阐释来间接实现的。《诠释学与人文科学》较为集中地表述了利科的现象学诠释理论。

从技术上看,利科的诠释学主要是一种文本阐释理论,其中,文本阐释过程分为三个基本阶段。一、尽量客观地分析文本自身:这是一种对文本的内容与形式进行结构及语言分析的定位,即对文本语言替代谈话话语之后,话语语境、声音、气氛等现场因素失却后的文本的认识。二、阅读的进程在文本世界中实现:由于语言替代了话语,文本语言获得了某种固定的形式意义,因而也就为理解提供了获得无限意义的可能性。三、是对理解个体自身来说的:此时,文本意义化为属于阅读理解者自己的存在与沉思。其实,第二个阶段已经预备好了第三阶段;第三阶段对文本世界的具体理解依赖于读者自身世界和个人学识以及性格等个体性特征。(Makaryk: 453)

利科说:文本理解和阐释就是这样把我们与我们自己间隔开来,牵引着我们进

入文本之中。他将这一过程称为“通过自我剥离进入文本世界所反映出的各个方面以及诸种可能性来理解我们自身”；他说，若非这样，对于我们自身来说，文本所反映的那些现象我们可能永远也遭遇不到。利科将这种自我剥离比喻为“抛弃”。在他看来，理解与阐释要抛弃了自身方能获得文本真意，进而理解我们自己。抛弃是占有的基本环节。利科的理论还涉及到另一个诠释难题：我们如何通过叙述和自述来定义以及理解我们自己。在这一层面，他扩展了海德格尔对人类此在的分析。他指出，当时间达到显现为一种叙述形式的程度，就成为人类此在的时间；因此，叙事性的文学贡献了这一最重要的人类理解自身的时间设置。（洪汉鼎：421—428）

对哲学诠释学的批判

加达默尔之后，与利科基本继承哲学诠释学原则相对的，是对哲学诠释学的批判。批判主要来自两个方面：意大利法学家和哲学家埃米利奥·贝蒂（Emilio Betti, 1890—1968）和美国文学理论家 E. D. 赫希（E. D. Hirsch）从方法论角度的切入；以哈贝马斯为代表的社会批评家从意识形态批判理论角度的切入。

贝蒂的批判显示在两个层面：力图恢复被海德格尔和加达默尔的哲学诠释学消解了的作为方法论的诠释学；指出哲学诠释学有使阐释离开客观性而陷入困境的危险。贝蒂致力于将理解和阐释的方式细化。在他看来阐释是一种“富有意义的形式”。理解现象是一个“能思的精神者的解释者”、“精神客观化物”以及联系两者的“富有意义的形式”之三位一体的过程。他提出了阐释的四项方法论原则：诠释学对象的自主性、诠释学评价的整体性和融贯性、理解的现实性和理解意义的正确性。前两条属于阐释对象，后两条属于阐释主体。他归纳了诠释学的四个理论要素：语文学、考证、心理学以及技术-形态学描述要素。他还指出三种阐释类型：重新认识的、重新创作的、规范应用的。（洪汉鼎：124—168）贝蒂的努力甚至获得了他所批判的加达默尔的欣赏。

贝蒂的继承者美国文学批评家赫希在他具有影响的著作《阐释的有效性》中描绘了文本意义和阐释的目的性之间的区别。赫希指出，他关注的不是一种阐释是否有效或者是否能自圆其说，而是阐释能否正确地传达文本的意义。他希望有一个有效阐释的具体标准。在他看来，能否有效阐释既求助于文本的意义，又取决于能否揭示文本作者的创作意图。他认为，至少从原则上说，阐释的目的是要重构文本创作的情景。（Baldick: 157）在《阐释的目标》里他更清晰地说明了这一观点：阐释要有一个基本的伦理规则，如果没有追求事实的标准和基本的伦理规则，阐释上就仅仅剩下怀疑论和相对主义了；那样，所有阐释都可以成立，但将导致无是无非。（Makaryk: 360）

哈贝马斯则从社会意识形态批判理论方面对哲学诠释理论提出质疑，这在诠释